

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章程

竞赛介绍

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是面向全体大学生的群众性创新活动，其目的在于激发创新灵感，培养创新思维习惯，提高创新实践能力，孕育创新成果雏形，推进学生课外研学活动的开展。

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由中国创造学会主办，东南大学承办，中国创造学会创新转化分会、中国创造学会创新创业创造专业委员会联合协办。竞赛源于2002年著名创造学家李嘉曾教授发起的东南大学等六校联合举办的创新作品竞赛。2017年开始至今，已成功举办七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累计612所高校参与，成为全国大学生优秀创新作品的展示舞台和传递创新意识的重要载体。

竞赛以“体验创新的过程，体验创新的价值”为核理念，着力打造四大平台，即：体验平台、展示平台、交流平台、激励平台。旨在让大学生体验创新过程、培养创新习惯、展示创新作品、共享创新成果；高校教师、创造学专家学者们在此分享创新经验、推进创新活动。持续努力开展创新转化，实现思维活化、创意孵化、成果商化。

一、竞赛主题

竞赛共分三个主题：

主题一：创意设想——日积月累培养习惯；

主题二：创新制作——身体力行创造价值；

主题三：创业计划——业勤行思擘画未来；

(一) 主题一：创意设想——日积月累培养习惯

1.作品要求：

本主题旨在鼓励学生养成创新思维的习惯。在日常生活中，抓住创意灵感，改变身边世界；在科学的研究中，敢于创新突破，提升攻坚能力。在日积月累中，体验创新的魅力——让创新成为习惯。

鼓励学生“每日一观察，每日一设想”，要求参赛选手在一个月（连续 30 天）时间内，每日记录一个自己的创意设想，需要图文并茂。该创意设想，没有时空的限制，既可以是身边常见的事物，也可以是天马行空关于未来的幻想；没有形式的限制，既可以是灵光一现的金点子，也可以是深思熟虑的创新方案。

2.提交形式：

参加主题一的选手通过竞赛小程序提交参赛作品，共提交2个PDF文件。（1）PDF文件1：完整的 30 个创意设想，每个创意单独一页排版，格式请参照：《附件3：每日一设想（创意）记录册（主题一）》；（2）PDF文件2：由指导教师择优推荐的7个创意作品，每个创意单独一页排版，并补充设计亮点。内容可包含(但不限于)：作品名称、创意来源、创意描述、设计草图、设计样图、独创设计说明等内容。

3.参赛人员要求：

主题一每组作品仅允许一位参赛选手参与，并配备指导教师一名。

4.评分标准：

每组作品按照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考量打分，满分 100 分。

（1）创新性（30%）：作品的设计是否新颖，在设计、功能、应用场景等方面具有独特的创意元素，突破传统思维模式，具有前瞻性和引领性。作品在技

术实现上是否采用了新的技术、方法或工具，是否能够有效整合不同领域、技术或文化元素，形成具有创新性的融合体，创造出额外的价值或新的体验。

(2) 可行性 (25%) : 作品的技术实现是否稳定、可靠，无明显的技术漏洞或缺陷。用户体验是否良好，界面友好，操作简便。作品在实际应用中是否具有一定的商业或实用价值。

(3) 科学性 (20%) : 作品所依据的理论、方法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有充分的依据和证据支持。作品的研究过程是否严谨、规范，是否符合科学研究的基本要求。作品的结论是否基于充分的实验数据和分析得出，具有可靠性和可信度。

(4) 作品完整性 (25%) : 作品的各个部分是否齐全，无遗漏。作品的结构是否合理，逻辑是否清晰；作品的设计表达，即图片、说明、呈现的排版形式是否完备，能够充分展示作品的特点和优势，同时富有创新性和美观性。

(二) 主题二：创新制作——身体力行创造价值

1.作品要求：

本主题旨在鼓励学生提高创新实践的能力。围绕主题提出创意设想，通过详细设计和动手制作，最终转化为实物。在身体力行中，体验创新的价值。要求参赛者运用废弃物（易拉罐、废塑料、废纸、废木材等）为主要材料（即超过 60%），或使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经过创造性地设计和动手制作，形成有价值的作品（机械装置、电子产品、艺术品等）。

2.提交形式：

参加主题二的选手需提交2个文件。文件 (1) 参赛作品排版图片1张，图片可包含：作品名称、创意来源、制作过程、作品的价值与意义以及心得体会、作

品材料、作品实物照片等内容，并排版制作，图片格式为jpg图，精度为300dpi，文件大小不低于3MB；文件（2）作品视频介绍（采用mp4格式，大小不超过20M，时长不超过2分钟，该视频为加分项，非必须。

3.参赛人员要求：

主题二需以团队报名，团队人数不超过3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1位；每位参赛选手参加团队总数不得超过2个，其中担任队长职务不得超过1次。

4.评分标准：

每个作品按照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考量打分，满分100分。

- (1) 主题意蕴20%：参赛作品所体现的核心思想、价值观念或所传达的深层意义，作品灵魂的体现；
- (2) 创新突破30%：参赛作品在构思、设计、技术或应用等方面所展现出的新颖性、独特性和突破性；
- (3) 设计表达 30%：参赛作品在视觉、功能、结构等方面的设计水平，以及如何通过设计来传达作品的信息和理念；
- (4) 成果实现20%：成果实现指的是参赛作品从构思到最终实现的完整度、实用性和市场推广潜力；设计表达能够充分展示作品的特点和优势，同时富有创新性和美观性。

（三）主题三：创业计划——业勤行思擘画未来

1.作品要求：

本主题旨在鼓励学生投身创新成果的孵化，在业勤行思中，擘画美好未来。提出针对城市生活需求的服务创新项目，提交一份“创业计划书”。创业内容需贴近民生，展示大学生对城市内涵的深入理解与创新探索。如以创新为驱动，在

智能制造、人工智能、大数据、新能源、新材料、环保、文化创意产品、社会服务、智慧旅游、社区互助、健康管理、现代农业等领域。参赛作品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实用性和市场潜力，能够解决实际问题或提升用户体验。参赛作品需提交详细的创新点阐述、设计方案、技术实现说明及市场调研报告，以及该团队成员在该项目中体验和贡献的创新价值等。

2. 提交形式：

参赛学生通过竞赛小程序提交2个PDF文件；

- (1) 创业计划书PPT生成的 PDF 文件；
- (2) 《附件4 - 创业创意 - 作品申报书（主题三）》PDF 文件。

3. 参赛人员要求：

主题三可以以团队报名，团队人数不超过3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2位。

每位参赛选手参加团队总数不得超过2个，其中担任队长职务不得超过1次。

4. 评分标准：

每个作品按照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考量打分，满分 100 分。

- (1) 创新性 (30%)：作品的设计是否新颖，在设计、功能、应用场景等方面具有独特的创意元素，突破传统思维模式，具有前瞻性和引领性。作品在技术实现上是否采用了新的技术、方法或工具，是否能够有效整合不同领域、技术或文化元素，形成具有创新性的融合体，创造出额外的价值或新的体验；
- (2) 可行性 (25%)：作品的技术实现是否稳定、可靠，无明显的技术漏洞或缺陷。用户体验是否良好，界面友好，操作简便。作品在实际应用中是否具有一定的商业或实用价值；

(3) 科学性 (20%) : 作品所依据的理论、方法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有充分的依据和证据支持。作品的研究过程是否严谨、规范，是否符合科学研究的基本要求。作品的结论是否基于充分的实验数据和分析得出，具有可靠性和可信度；

(4) 作品完整性 (25%) : 作品的各个部分是否齐全，无遗漏。作品的结构是否合理，逻辑是否清晰；作品的设计表达，即图片、说明、呈现的排版形式是否完备，能够充分展示作品的特点和优势，同时富有创新性和美观性。

二、参赛条件

(一) 报名要求

竞赛参赛对象全日制高等院校在校研、本、专科生；海外同等层次学生；特邀中小学生。

参赛院校根据本单位情况，向各所属区域赛秘书处提交参赛申请。各校组织校内选拔，并由学校有关部门或院系推荐报名参赛。参赛院校指定一名教师作为联络员，指导参赛学生填写各项申报材料，全校汇总后统一上报至全国赛组委会指派的各区域赛组委会秘书处。

所有参赛者均需以所在学校为单位，集体报名参赛，不接受个人报名参赛。

(二) 参赛要求

1.参赛作品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得出现政策倾向性和违反公序良俗的思想错误；应尊重民族、性别、宗教信仰等，不得包含歧视性内容。

2.实物作品保管工作，由参赛队伍自行负责，组委会不负责；

3.提交的所有视频和文字材料，请参赛者自留底稿，组委会不予退还。

三、奖项设置

(一) 主题一：创意设想

一等奖（≤15%本组参赛作品总数）、二等奖（≤25%本组参赛作品总数）、
三等奖（若干），颁发获奖证书；

(二) 主题二：创新制作

一等奖（≤10%本组参赛作品总数）、二等奖（≤20%本组参赛作品总数）、
三等奖（若干），颁发获奖证书；

(三) 主题三：创业计划

一等奖（≤5%本组参赛作品总数）、二等奖（≤15%本组参赛作品总数）、
三等奖（若干），颁发获奖证书；

(四) 其他奖项

1.本项赛事设有“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组织工作者”等奖项，颁发获奖证书。

2.全国赛其他奖励政策：

(1) 部分优秀获奖参赛选手将有机会受邀成为“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设计中心”会员，并有机会获得组委会提供专业的创业辅导、投资孵化以及市场对接等服务。扶植资助青年设计师实现自己的设计方案并制成样品，创造设计价值。

(2) 获奖作品及参赛选手将有机会入选组委会“创新转化计划”中，通过平台推荐，实现市场转化。

(3) 优秀指导教师与院校参赛组织工作者将有机会受邀成为中国创造学会创新转化分会委员。

(五) 补充说明

视参赛作品数量和质量，组委会有权对获奖名额和等级进行相应调整。

四、评审程序

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采用校赛、区域赛和全国赛三级赛制。

(一) 校赛阶段

各参赛院校完成校内选拔，向竞赛组委会推荐学生。

校赛晋级规则：

各个主题的参赛团队根据专家初评的均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各高校参赛作品数的限额由基本限额和奖励性限额构成：主题一和主题二推荐进入区域赛的基本限额均为 10 项；往届比赛成绩优异的学校，以及校内赛人数超过200人的学校，可以向组委会申请增加奖励性限额（需提供辅助材料：①校内赛所有参赛学生的姓名和学号清单；②校内赛的获奖学生清单）。组委会将根据各校情况和全国参赛规模，进行限额调整； 主题三限额均为 10 项，往届竞赛获奖学生或由中国创造学会资深专家推荐学生，不占用学校的参赛限额。

(二) 区域赛阶段

各区域赛组委会组织比赛，完成评审并推荐选手参加全国赛。

1.评分标准（参见主题一、二、三各评分标准和要求）

2.各区域赛晋级规则：各个主题的参赛团队根据专家评审的均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一等奖的参赛队伍和个人晋级全国复赛。

(三) 全国复赛阶段

为强化本项赛事的“体验”特征，各晋级全国赛的参赛选手，在竞赛组委会的指导下，参加7天不同主题的创意畅想体验复赛。

1.评分标准

每个作品按照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考量打分，满分 100 分。

- (1) 主题意蕴 (20%)：考察作品是否紧扣竞赛主题，传达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念，展现深刻的思想内涵。
- (2) 创新突破 (30%)：评估作品在构思、技术、方法等方面的创新程度，以及对现有知识的拓展与超越。
- (3) 设计表达 (30%)：关注作品设计的逻辑性、美观性和实用性，以及表达方式的清晰度和感染力。
- (4) 成果实现 (20%)：评判作品的实际完成度，包括功能实现、应用效果和社会价值等方面的表现。

2.晋级规则：

按照复赛成绩排序，排名靠前的选手获得参加全国总决赛答辩资格，竞争一等奖的殊荣。不参与7天复赛体验的选手，将无法获得全国赛的成绩。

(四) 全国总决赛阶段

全国赛复赛选手按照成绩排序，不超过30%的参赛队参加全国总决赛的答辩环节。

1.答辩规则

决赛采用答辩模式，答辩前需按照组委会的要求进行相应操作，以保证决赛答辩可以正常进行。进入决赛的参赛团队由组委会抽签决定出场顺序。

参赛团队应准时参加答辩。答辩过程中，因个人原因离开答辩导致评委无法有效评判作品的，后果自行负责。

2. 答辩方式

主题一：参赛选手展示 PPT 文档进行答辩，在规定时间内选取一个创新设
想阐述。采用“3+2”的答辩形式，即 3 分钟作品陈述，2 分钟评委提问。

主题二：参赛选手展示 PPT 文档与实物图片或视频相结合的形式，在规定
时间内介绍作品。采用“3+2”的答辩形式，即 3 分钟作品陈述，2 分钟评委
提问。

主题三：参赛选手展示 PPT 文档进行答辩，在规定时间内阐述创业计划。
采用“5+3”的答辩形式，即 5 分钟内容陈述，3 分钟评委提问。

3. 答辩评分标准

作品按照以下六个方面进行考量打分，满分 100 分。

- (1) 主题意蕴 (20%) : 切合主题，挖掘文化内涵，体现人文关怀；
- (2) 创新突破 (20%) : 创意新颖，且功能与形式有创新与突破；
- (3) 设计表达 (10%) : 作品提交呈现形式的完整性、创新性和美观性；
- (4) 成果实现 (20%) : 功能的可实现性、创意 - 产品转化的可行性；
- (5) 自主贡献率 (10%) : 该团队成员在该项目中体验和贡献的创新价值；
- (6) 答辩表现 (20%) : 答辩条理清楚，具有逻辑性。

4. 全国赛评分环节

评委综合考虑参赛作品质量和答辩情况进行打分。

国赛最终成绩 = 全国复赛成绩 (30%) + 全国总决赛答辩成绩 (70%)

五、知识产权保护

- (一)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学生的原创作品，参赛作品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如有违反，一切后果由参赛团队和相关责任人负责承担，与大赛无关，且大赛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 (二) 该作品除参加本赛事的各级选拔赛外，未参加过任何校级以上其他比赛，且尚未在任何渠道对外发布；
- (三) 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设计和制作该作品的参赛师生所有。但，大赛组委会对所有参赛作品享有保存、公开展示和授权出版的权利。

六、竞赛资讯平台及联系方式

官方网站：<http://niec.cxxxy.seu.edu.cn/>

<https://niec.moocollege.com/ho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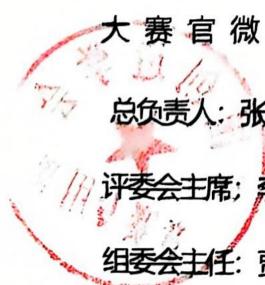
微信公众号：



大赛官微



东大科技园官微



负责人：张志胜（东南大学）、冷沪基（安徽工业大学）

评委会主席：李嘉曾（澳门特区政府文化遗产委员会）

组委会主任：贾方（东南大学）

秘书处：江苏省南京市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机械楼 535 室，邮编 211189

秘书处负责人：

徐 昕：13818063328, niec2023@126.com

参赛联系人（中国大陆学校）：

李洪全：13951817966, 23949710@qq.com

刘志忠：025-52090230, lzz@seu.edu.cn

温海营：15252475787, wenhy@seu.edu.cn

参赛联系人（中国大陆之外学校）：

陈爱玲：13143639964, QQ: 2747257236

技术负责人：

苏子钧：18851732770, QQ 672086617, cumt_szj@163.com

七、工作要求

请各有关院校认真筹备、精心组织本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的校内宣传、发动和选拔工作，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并正确理解竞赛的目的，协调好竞赛活动与学校正常教学秩序之间的关系。

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的各种赛前和赛后信息由组委会统一发布，请各参赛院校关注竞赛的官方网站及官方微信公众号。

